

魯迅作品讲解



中学教师参考读物

鲁迅作品讲解

孙中田 张 芬 范业本 讲
吴天霖 肖新如 高长春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8 3/8 192,000字

1979年8月第1版 197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3,400册

书号：7091·1076 定价：0.71元

出版说明

为适应中学语文教学的需要，我们请吉林师大中文系的教师，将全日制十年制中学语文通用教材中的鲁迅作品、古代诗文、议论文，作了比较详细的注释和分析，分为《鲁迅作品讲解》、《古代诗文讲解》、《议论文讲解》陆续出版，以供中学语文教师教学参考。篇目排列，以在教材中出现先后为序。

这套书是否切合中学教学实际，恳请读者提出意见。

目 录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吴天霖讲	(1)
一件小事·····	孙中田讲	(18)
故乡·····	高长春讲	(33)
藤野先生·····	吴天霖讲	(43)
孔乙己·····	范业本讲	(59)
社戏·····	吴天霖讲	(68)
论雷峰塔的倒掉·····	肖新如讲	(81)
“友邦惊诧”论·····	肖新如讲	(91)
雪·····	范业本讲	(102)
药·····	张 芬讲	(108)
纪念刘和珍君·····	张 芬讲	(120)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肖新如讲	(135)
祝福·····	肖新如讲	(147)
为了忘却的纪念·····	高长春讲	(163)
不准革命(《阿Q正传》节选)·····	张 芬讲	(176)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肖新如讲	(195)
《呐喊》自序·····	孙中田讲	(221)
附：鲁迅生平简介·····	肖 新 如	(231)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吴天霖 讲

这是一篇鲁迅回忆童年生活的文章，写他在“我的乐园”——“百草园”中的乐趣，和他被送进“书塾”——“三味书屋”读书的情形。

在《朝花夕拾》散文集中，鲁迅回忆童年生活的文章，并不止于这一篇。《阿长与〈山海经〉》，是写他尚未开蒙前与自己的保姆“阿长”在一起的生活；《五猖会》，是写他从七岁至十二岁在家塾开蒙后一次准备去看“五猖会”的经历。此外，诸如《狗·猫·鼠》、《二十四孝图》、《无常》等篇，虽然颇重议论，不时向黑暗现实投掷匕首和投枪，但那也都是融合于对自己童年生活的回忆之中的。

为什么在仅有十篇的《朝花夕拾》散文集中就有六篇之多童年生活的回忆呢？鲁迅在《二十四孝图》一文的开头便透露了他写这类文章的用意。他说：“我总要上下四方寻求，得到一种最黑，最黑，最黑的咒文，先来诅咒一切反对白话，妨害白话者。”自五四以来，“反对白话，妨害白话者”，并不仅仅是为了维护文言文；维护“僵死的语言”，正是为了“勒派腐朽的名教”。对这种人，鲁迅称其为“现在的屠杀者”。这样的“现在的屠杀者”，在五四时期，是以林琴南之流的封建复古派为代表。当时，鲁迅

曾率领新文化阵营对他们进行了勇猛的冲杀，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但是，斗争并未结束。一九二五年发生的“女师大事件”，就是由于代表北洋军阀政府利益的校长杨荫榆顽固推行封建的奴化教育、对学生进行封建家长式统治而引起的。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北洋军阀政府教育部又公然通令学校读经，规定自初小四年级就开始读经。同年，北洋军阀政府教育总长章士钊复刊他的《甲寅周刊》，反对新文化和白话文，企图在文化界继“学衡派”之后，再次掀起复古逆流。一九二六年“三·一八”惨案之后，鲁迅被迫离京去厦门大学任教，但在厦门，也同样弥漫着尊孔复古的空气。校长林文庆，鼓吹尊孔读经，并且和南下的“现代评论派”的“小卒”狼狈为奸，大搞尊孔复古，把学生埋在故纸堆中，甚至学生的写作都得用文言。上述这些社会现象，便是鲁迅写作那些追忆童年生活散文的直接的社会背景。通过这些散文，鲁迅向人们提出一个重大的社会问题，即改革教育，使新一代得到健康成长的大问题。因为，打倒孔家店，推翻封建教育，虽然是五四文化革命的重大课题之一，但鲁迅从社会斗争的沿革中看到，这种斗争是不能一蹴而就的，要准备和那些“圣人之徒”作长期斗争。

二

这篇散文的内容，是由两部分截然不同而又互相映衬的生活情景的记事所构成。

第一部分，是鲁迅对自己处于儿童时期玩耍于绍兴故家的后园——百草园的生活回忆。

开首的一段是点题，点出标题的前半部分——百草园，意在介绍百草园的位置、名称的由来、今昔的变迁和它与作者的

密切关系。“但那时却是我的乐园”一句，既点明了这是一段对过往生活的回忆，又点明了文章前一部分文字的着眼点——生活于百草园中的乐趣。

叩开了回忆的门扉，作者在第二自然段便透过自己儿时天真的目光和情趣，向读者展现了一幅清新明丽的生活画面。

先是以简洁明快的文字，展示了百草园中各种自然景物，诸如“菜畦”、“石井栏”、“皂荚树”、“桑椹”、“鸣蝉”、“叫天子”等。在这些静态和动态的景物描绘上，文中用了“碧绿的”、“光滑的”、“高大的”、“紫红的”、“肥胖的”以及“长吟”、“轻捷”等词语使它们活了起来，真是彩色鲜丽，形态生动，动若飞羽，声若鸣琴，富有特征性地点染了百草园充满了生机的自然景象，也满含了作者儿时对这些自然景物的一往深情。两个“不必说”和下文“单是”联系起来所显示的语气中，又活现了一个经常玩耍于百草园中的儿童，一旦向人讲起百草园中的乐趣时那种甜蜜的兴致勃勃的乃至夸耀的情感和神态。同时，“单是”一句，又表明了描述上的转折，即由略写转入详写，转入对百草园春夏秋三季中自然景物描述的重点——

“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的昆虫和植物。这些昆虫和植物，对于成年人来说，本来是平平常常、甚而是不屑一顾的，但是，它们却带给儿时的作者以“无限趣味”。关于昆虫，这里说到了油蛉、蟋蟀、蜈蚣、斑蝥。油蛉和蟋蟀是以鸣声使他得到趣味的。他是用“低唱”和“弹琴”来描述它们的鸣声的。这种拟人化的说法，一方面会使人具体感受到其鸣声之低细清脆，悦耳耐听；另一方面也显示了作者儿时对油蛉、蟋蟀这类鸣虫的无限喜爱。蜈蚣可不是好东西，有毒，咬人，形象可怕，“翻开断砖来”，一旦“遇见”是要吓了一跳的。但对于儿童来说，赏鉴可怕的东西，甚至吓了一跳，也是一种

乐趣。至于玩斑蝥，那可是其乐无比的事了，因为“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这一发现给儿童带来了神奇莫测、惊喜万状的兴奋心情。在这里，十分鲜明地表现了儿童天真烂漫的情态。说了昆虫又说到植物。“何首乌藤和木莲藤”这两种蔓生植物之所以被提及，是因为它们的“莲房一般的果实”和“拥肿的根”使作儿时者感到了兴味。特别使他感到兴味的，是有关“何首乌根”的神秘传说。他常常拔起何首乌来，当然不是出于“成仙”的蛊惑，而是出于儿童的一种追求奇异的心理。拔的结果是“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根象人样”，这对于好奇的儿童来说，是要感到失望的，但这事实本身，却宣布了这一迷信传说的荒谬。最后说到覆盆子，它是以形状和色味引起儿童的兴趣的。

“紫红的桑椹”，本来已是色味绝佳了，但它“都比桑椹要好得远”，而且摘到它还得经历“不怕刺”的艰难，这风味就更加耐人领略了。

以上是透过作者儿时的目光和感受，描述了百草园中各种自然景物的美好和有趣。在叙述上，层次井然，主次分明。或浓或淡，或静或动，都是错落有致地，构成了一幅统一和谐、彩色绚烂的生活画面。

第三至第六自然段，作品又插写了关于“美女蛇”的民间故事。

这故事是由害怕长草中出现赤练蛇而自然引入的。“很大的赤练蛇”比已经见过的蜈蚣可怕得多了。但还有更可怕的，那便是“美女蛇”。于是，一段惊险的“美女蛇”的故事，便自然而然地被引入百草园的生活中来了。

故事是由一位善良而又具有迷信思想的老保姆长妈妈讲述的。这是一段反映人民美好愿望并具有浓厚迷信色彩的民间故

事。

长妈妈从故事中引出的教训是消极的，“倘有陌生的声音叫你的名字，你万不可答应他。”这是从封建迷信思想中引出的教训。

作者从故事中引出的教训，是“做人之险”。这“做人之险”的含义，可比长妈妈的告诫的含义丰富得多了。其一是恐怖，“夏夜乘凉，往往有些担心，不敢去看墙上”，这是故事本身和长妈妈的告诫在儿童心里自然会引起反映。其二是“极想得到一盒老和尚那样的飞蜈蚣”，这自然是为了防“险”，但也反映了作者儿时一种要求制服邪恶的美好愿望。这也是这个民间故事本身所影响于儿时作者的结果。这个民间故事，虽然蒙上了一层封建迷信思想的色彩，但它的基本立意是积极的，它寄托了人民群众基于现实生活的一种美好的幻想，他们幻想能有一种如“飞蜈蚣”那样的神奇力量，来制服社会上本来存在的那种吃人肉的邪恶势力。当然，这故事本身毕竟是编造的神话，所以作者说，“飞蜈蚣”他虽然“总还没有得到，但也没有遇见过赤练蛇和美女蛇。”但是，不管这故事是如何的虚无和荒诞，它总还是反映了人民群众对于他们所处的生活现实的针砭。所以作者最后联系到他撰写本文时所处的社会现实，就显得十分自然了。他说：“叫我名字的陌生声音自然是常有的，然而都不是美女蛇。”这是由故事中引出“做人之险”教训的另一个也是更重要的含义。在“女师大风潮”和“三·一八惨案”中，曾很有一些人含沙射影乃至指名道姓地攻击鲁迅。那声音，有的听起来似乎陌生，但一看便知：都不过是“现代评论派”一伙的北洋军阀的帮凶所施放的冷箭。但他们总是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面孔，即故事中“美女蛇”装成的“人首”，说他们“都不是美女蛇”，实质是说他们是比故事中的那种“人

首蛇身的怪物”还要更加阴毒的东西。这里写的本来是作者对儿时生活的回忆，但作者仍不放过对现实中的敌人随时掷出投枪的机会。在本文中，这一民间故事的引入，仍在于表明百草园生活的乐趣：这百草园中，既有着那样一些引人入胜的景物，又可以在乘凉时听到优美动人的故事，使百草园生活蒙上了一层神奇的色彩，这就更使人向往了。

第七、八两个自然段，作者又从插叙转过笔来，继第二自然段写春夏秋的百草园之后，再写冬季百草园的乐趣。

开头，作者是采取了先抑后扬的笔法。“冬天的百草园比较的无味”，是呀，草木都已凋萎，昆虫早已僵蛰，百草园自然是一片沉寂，无可赏玩。但“雪一下，可就两样了。”下了雪，可以“拍雪人……和塑雪罗汉”。但这还不算最有趣，因为“这是荒园，人迹罕至”，做好了无人“鉴赏”。所以，最有趣的莫过于捕鸟。这里，着墨的重点，是细致地有层次地写他捕鸟的乐事。先写捕鸟的时机，次写捕鸟的方法，再写捕鸟的结果，写得逼真而生动，进一步表现了作者儿时对这块乐园的深情。紧接着，在第八自然段中又进一步写到了捕鸟方法的由来和运用这一方法上的差异。“这是闰土的父亲所传授的方法”，但同是一个方法，不同的人运用起来却有很大差异：儿时的作者，“费了半天力，捉住的不过三四只。闰土的父亲是小半天便能捕获几十只”。这“得失的缘由”，据闰土父亲说是因为“你太性急，来不及等它们走到中间去。”这捕鸟结果的鲜明对比和闰土父亲的经验之谈，表现了劳动人民生活知识的丰富和作者对劳动人民的钦佩敬爱的感情。

到此，关于百草园的生活和乐趣，已经得到了充分的展现。这里有一年四季的景物描绘，有游玩于百草园中的各种生活乐趣的记述，使人深深感到，这百草园的确是儿童的乐园。

从第九自然段起，转入了作品的第二部分：记述三味书屋的生活。

前一自然段，写告别百草园，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的生活变化的过渡。“我不知道为什么家里的人要将我送进书塾里去了，而且还是全城中称为最严厉的书塾。”与上文联系起来看，这文字是急转直下，表现了生活变化的突然。他为什么被送入书塾中去呢？这自然有其社会原因。书塾，是封建社会对儿童施以封建教育的场所。封建的世家子弟，要被送进一般的书塾乃至自家开设的私塾去接受封建教育，以培养本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后继人，这自然是顺理成章的事。儿时的作者，当然不理解其中的“深意”。但他知道，书塾是个束缚人的牢笼，何况他被送进的“还是全城中称为最严厉的书塾”呢？他感到这是对他的一种惩罚，并且从儿童心理出发来猜测遭至这种惩罚的原因：“也许是因为拔何首乌毁了泥墙罢，也许是因为……”，这天真的猜测，说明了作者儿时对进入书塾的反感，从而暗示了封建教育的不合理。正因为如此，他对无拘无束的百草园生活，便表示了无限的依恋：“Ade，我的蟋蟀们！Ade，我的覆盆子们和木莲们！……”这里用“们”再一次把园中景物拟人化；“我的”，表明他把园中一切景物都视为自己亲昵的伙伴；“Ade”这一德语的随手应用，是作者的幽默，是对那些以学得几句洋话唬人的“假洋鬼子”之流的嘲弄。

以下写三味书屋的生活。在层次上，先写入学仪式，次写读书生活，再写学生们对这种生活的反抗。

从“出门向东……”至“他是本城中极方正，质朴，博学的人”的两段，是写三味书屋的坐落、陈设和入学仪式。如果说对书屋坐落的陈述，并无深意，不过是如实写来，但对书屋陈设的叙述，却表明了作者的用意。之所以提到“三味书屋”的扁

额，是在于告诉读者这书屋的主人认为儒家经典是人生之所必需；鹿画，表明了这书屋主人培养学生的目标：“鹿”与“禄”谐音，表示“学也，禄在其中矣”，所以教育的目的是在于培养学生具有追逐功名利禄的本领。再写入学仪式：“没有孔子牌位，我们便对着那扁和鹿行礼。第一算是拜孔子，第二算是拜先生。”一般私塾中均供孔夫子的牌位，这里没有，似乎超于常例。但即或没有，也还是得拜，这表明了孔子在几千年来封建教育中至高无上的地位。至于拜先生，实质也是拜孔子，因为“尊师”的落脚点是在于“重道”。由拜先生和先生答礼，便又概括地介绍了这位私塾先生的态度、外貌和声誉。“和蔼地在一旁答礼”，表明他在学生面前并不是一个威严可惧的人；他的外貌特征所显示的，也是一位平平常常的老私塾先生的样子；特别是他还有着极好的声誉：品行极端正，作风极朴实，学识又极为渊博。总之，作者告诉我们，他的老师本来是个可亲可敬的人。

其次，从“不知从那里听来的”，到“从三言到五言，终于到七言”，写三味书屋中刻板枯燥的读书生活。

由老师的“博学”的声誉，而想到了“听来的”东方朔的“渊博”，于是引起了关于“怪哉”虫的发问。古书上说东方朔给汉武帝讲“怪哉”虫的故事，不过是后人编造的，以说明东方朔的机智、幽默和善于讽谏。作者儿时“很想详细地知道这故事”，并乘机大胆向先生发问，这表明了他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心。但先生的回答却是一句冷冷的“不知道！”并且“似乎很不高兴，脸上还有怒色了。”从回答和表情上，显示了先生对学生提出问题的反感。先生是认为，“做学生是不应该问这些事的，只要读书”。前文曾表明，这位老先生本来是个可亲可敬的人，但就是这样一位先生，也同样严格地要求他的学生要“一

心只读圣贤书”，谁若越雷池一步，他便会一反常态地施以声威。这便深刻地向人们表明：在封建社会中的任何一个书塾，都是禁锢儿童身心发展的牢笼，这不决定于那一位先生，而是由一种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制度和社会意识所决定的。

也正因为如此，这里的读书生活，便只能是刻板而枯燥的。“我就只读书”一段，简洁而具体地叙述了其刻板而枯燥的程度。“我就只读书，正午习字，晚上对课。”一个“只”字便划出了生活范围，表示除此之外，没有其他。先生最初“严厉”，“后来却好起来了”，但读书和对课，也加多起来了。

以上写三味书屋单调乏味的读书生活。在这里儿童的求知欲望和活泼的天性受到了压抑，这便自然引起他们对这种生活的不满和对抗。于是，作者便又写出了一段先生要求读书，学生设法淘气的精彩文字。

儿童们为逃避读书，便到屋后小园中去寻求乐趣。园“虽然小”，可玩的东西比起百草园来又是那样少得可怜，但儿童们还是把它视为乐园，津津有味地去“折腊梅花”、“寻蝉蜕”，

“最好的工作”不过是“捉了苍蝇喂蚂蚁”。可见那书塾把他们圈的已是何等痛苦难耐。但就是这点可怜的乐趣也是不可多得的，人去的太多，时间太久，先生便要大声地呼喊：“人都到那里去了！”于是学生便一个个地陆续回来。这先生不常用体罚，表明他比一般塾师和善一些。但也还是要“瞪几眼”，并大声命令：“读书！”这段读书的描述，写得维妙维肖。学生“放开喉咙”，直闹得“人声鼎沸”，其实不过是对先生命令的应付。“有念……的”等一连四个排比句，揭示了学生读书不会断句乃至错读、混读的情形。因为所读均是《论语》、《周易》、《尚书》之类，不仅思想内容陈腐，而且文字艰涩、拗口，儿童自然不易读出，不能读懂。所以，儿童读这种书，不会有任何兴趣。

只是在压力之下，不得不硬着头皮来读。这进一步形象地表明了封建书塾的教育，是禁锢儿童身心发展的桎梏。与学生相反，这老先生念起书来却很有兴味，他朗读时的摇曳的声调，以及他的微笑、仰头、摇头和“拗过去”的姿态，都生动地表现了他对所读文章的陶醉。从而透视了他倾慕李克用那种狂妄自负、目空一切的内心世界。这些描述使我们看到，他的作为、兴趣、与天真活泼的儿童是格格不入的。先生对读书的陶醉，并未带动学生，相反给学生在书桌上淘气制造了可乘之机。“有几个便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做戏。”而当时作者自己则“画画儿”，“书没有读成，画的成绩却不少了”。而且，就是那“画的成绩”，也亦随着生活浪涛的冲刷而不留痕迹了。这便暗示于读者，这种书塾式的封建教育，在那时就已面临破产的命运了。

三

本文的思想内容，初看起来，似乎是由两部分各自独立的平列的而且轻重相等的内容构成，前半部分写百草园生活的自由和快乐；后半部分写三味书屋生活的拘束和枯燥。因此有人认为《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文的主题是并列的两个主题，一个是表达作者对美好的自由快乐生活的向往；一个是表现作者对书塾式的封建教育的厌弃和批判。我们认为这种看法是不符合作品实际的。

作品所反映的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画面，并不是平列的、孤立的、互无联系的；相反，作者正是从它们内在的联系中，来更为强烈地表达他所要表达的主题思想。这种内在的联系，首先是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形成了强烈的对照：前者的自由和后者的不自由，前者兴趣盎然和后者的枯燥无味，前者的令人

神往和后来的使人烦厌，这一切都形成了强烈的对照。作者正是要从这种强烈的对照中，来集中说明私塾教育的不合理。其次，从两种生活描写所显示的社会意义来看，百草园的生活描写，如果没有三味书屋的生活来对照，它所显示的社会意义就不十分重大了，至多不过是表现了一点个性解放的思想，不能直接触及到封建教育制度；反过来说，三味书屋的生活描写，如果没有百草园的生活做对照，虽然仍不失其为批判封建教育制度的社会意义，但是给人们的感染不会这样强烈。所以，在作品中，这两种生活描写所处的地位，并不是平列的，对等的，而是一种主从关系：前者是以后者的存在而显示出它更为重要的社会意义的；后者是由于前者的存在而表现得更为强烈；前者是为后者服务的，写前者是为了更强烈地表现后者。所以，本文的主题仍是一个，就是通过对百草园和三味书屋两种不同生活的描写和对照，说明旧时书塾是禁锢儿童身心发展的囹圄，封建教育是为封建统治阶级培养后继人和驯服奴才的工具，从而强烈地抨击和批判了封建教育制度的腐朽和反动。

今天，人们读起这篇文章来，仍然兴味无穷，感人至深。这除了本文强烈的艺术感染力之外，也说明它在思想内容上仍然具有旺盛的生命力。当然，那种三味书屋式的书塾教育，早已随着封建制度的灭亡而一去不复返了。但我们社会主义时代的青少年读了这篇文章之后，除了能较为具体地了解封建私塾教育是个什么样子之外，还会自觉不自觉地以自己的学习生活与之对照，从而更加热爱和珍惜社会主义制度和自己的学习生活，发奋学习，为祖国四个现代化贡献力量。另外，对于教育者来说，在如何发扬和满足青少年的天真活泼的天性和强烈的求知欲望，以及因材施教，使其主动活泼地进行学习的问题上，也会从中得到很好的教益。

四

本文在写作方法上，很有些值得学习之处。

（一）选材详略得当。记事的文章最忌不讲选材，不分主次，不管条理，记帐似的一路写下去，这势必会写得芜杂一片。这篇文章，作者是紧紧围绕表现主题的需要来选择和组织材料的，或详或略、或前或后，都是经过精心安排的。例如百草园的景物描写，两组“不必说”的文字，是顺笔点染，一点而过；“单是”以下的一段文字便是重墨描绘了，把“泥墙根一带”的“无限乐趣”，描绘得十分细致入微。而且用“不必说”和“单是”这样的语势，把略写和详写紧密联系起来，使其相互映衬，构成一幅浓淡有致、统一和谐的景物画面。写冬季的百草园，又以捕鸟为重点，拍雪人和塑雪罗汉，只是一句带过。对三味书屋生活的描写，也是如此。对三味书屋的陈设、礼节，日常功课，只作一般陈述；而对于问“怪哉”虫、先生的管束和学生的应付，以及学生的设法“淘气”等，便叙述得较为详细。这便突出地表现了封建教育对儿童身心发展的摧残。

（二）对照方法的恰当运用，增强了文章的艺术效果，深化了文章的主题思想。有比较才有鉴别，因此，对比或对照的方法，便被经常运用于写作之中以刻画形象和反映生活的本质。但两种生活现象的对照或对比，也不能随意拼凑，必须以两者有着某种必然的本质的联系为前提。本文中两种生活的对照，也正是以其存在着必然的本质的联系为前提的。在封建社会，曾把儿童入学称为“穿牛鼻子”，就是说，入学便意味着以严厉的管束来脱掉他们的野性，而使其驯服和就范。那时的儿童

之所以经常“逃学”，也是由于他们把学前生活和学后生活做了比较所致。如果书塾生活比在家玩更加活泼自由、生动有趣，他就不当“逃学鬼儿”了。所以，作者把百草园和三味书屋两种生活强烈对比，就深刻地反映了封建教育制度的不合理，并收到了极强的艺术效果。

（三）本文在艺术上的成功之处，还表现为善于作特征性的描绘。例如“碧绿的”、“光滑的”、“高大的”、“紫红的”、“轻捷的”、“肥胖的”这些形容词的运用，便准确而形象地揭示了“菜畦”、“石井栏”、“皂荚树”、“桑椹”、“叫天子”以及“黄蜂”等各种静动景物各自的基本特征。写人也是如此。例如写先生读书，作者只用他读书时摇曳的声调以及微笑、仰头、摇头、向后拗过去的姿态的描绘，便活现了他对读书的陶醉，表现了私塾先生的情趣是如何同少年儿童格格不入。抓特征，是文艺反映生活的重要方法之一。而在这一点上，鲁迅的文章确是我们的楷模。

注 释

① 本篇为一九二六年九月鲁迅于厦门大学任教时所写，最初刊载于同年十月十日《莽原》半月刊第十九期，副题为《旧事重提之六》。

“百草园”，为绍兴东昌坊口新台门鲁迅故居的“后园”。“三味书屋”，为鲁迅塾师寿镜吾（名怀鉴）先生所设私塾的名称。它坐落于新台门以东一箭地外的对过儿。“三味”的含义，据寿镜吾先生的儿子寿洙邻说：“读经味如稻粱，读史味如肴饌，诸子百家，味如醯醢（xīhǎi西海）。”“稻粱”为米谷，“肴饌”为鱼、肉之类的好菜，“醯醢”为醋酱（醯是醋，醢是以鱼、肉之类作的酱），认为经史百家之书，如饭、菜和各种调味品一样，为人生所必需。

② 朱文公的子孙——“朱文公”即南宋著名理学家朱熹，“文”是他死后皇帝封他的谥号，“公”是敬词。民国八年（一九一九年），新台门的住屋连同百草园，都一并卖给了东邻。因这家姓朱，鲁迅便幽默地称他们为